



请输入关键字搜索



首页

机构概况

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首页](#) > [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 [信息公开](#) > [其他](#) > [通知公告](#)

##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深龙高技能英才计划人才认定与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0年07月24日 来源：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浏览次数：1687 T浏览字号：大 中 小

各相关单位、高技能人才：

根据《深圳市龙岗区深龙高技能英才计划实施办法》（深龙人才通〔2016〕7号）的有关规定，结合《龙岗区技能人才紧缺工种目录（2017）》，现就开展2020年度深龙高技能英才计划人才认定与资助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一）一类（深龙英才A、B、C类）：近5年，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省级技术能手或者省人力资源保障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竞赛前3名，且未经上级认定的高技能人才，以及获得深圳市“工匠之星”称号的高技能人才。年龄不超过50周岁。

（二）二类（深龙英才D类）：龙岗区技能人才紧缺工种目录范围内，获得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高技能人才；经我市行业组织技能人才评价、或企业特有工种鉴定（专项能力），获得高级技师层次评价的高技能人才。年龄不超过45周岁。

（三）三类（深龙英才E类）：龙岗区技能人才紧缺工种目录范围内，获得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高技能人才；经我市行业组织技能人才评价、或企业特有工种鉴定（专项能力），获得技师层次评价的高技能人才。年龄不超过45周岁。

### 二、申请条件

- （一）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 （二）新引进的高技能人才，需与龙岗区用人单位签订不低于3年劳动合同，参加相应社会保险并实际工作满一年；
- （三）新培养的高技能人才，相关证书需在《深圳市龙岗区深龙高技能英才计划实施办法》出台（2016年11月1日）后考取。

### 三、认定结果与资助标准

(一) 近5年, 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省级技术能手或者省人力资源保障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竞赛前3名,且未经上级认定的高技能人才, 认定为高技能一类“深龙英才”, 颁发深圳市龙岗区深龙英才证书。

(二) 被评为深圳市“工匠之星”的, 认定为高技能一类深龙英才, 颁发深圳市龙岗区深龙英才证书并按照上级奖励标准的50%, 给予一次性配套奖励;

(三) 经认定高技能二类, 颁发深圳市龙岗区深龙英才证书并可获得一次性2万元奖励;

(四) 经认定高技能三类, 颁发深圳市龙岗区深龙英才证书并可获得一次性1万元奖励。

(五) 同时符合本条前款规定的人才, 按照最高层次和最优条件认定并发放证书或奖励, 在任期内享受《关于促进人才优先发展实施“深龙英才计划”的意见》(深龙发〔2016〕4号)规定的人才优惠政策。

#### 四、申请材料

(一) 龙岗区“深龙英才”认定与资助申请表;

(二) 身份证;

(三) 劳动合同;

(四) 社保清单(打印最近1年以上);

(五) 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能力证书(非在我市参加技能考试获得技师或高级技师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 须参加并通过我市人力资源保障部门组织的相应等级综合水平测试);

(六) 个人所在单位营业执照等其他资质证明;

(七) 属未经上级认定的一类高技能人才, 以及深圳市“工匠之星”, 还需提供获奖证书、奖章或奖杯(核原件, 留复印件或相片);

(八) 受理时收取《龙岗区“深龙英才”认定与资助申请表》三份, 其余申请材料收复印件一份并验原件。复印件须由申请人签名确认; 提交申报材料时, 须一并提交电子格式资料, 《龙岗区“深龙英才”认定与资助申请表》以WORD文档提交, 其他资料均以PDF格式提交扫描件。

#### 五、申请流程

(一) 申请。申请人提出资助申请, 所在单位核实申请材料, 在有关申请表中写明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单位核实人须在申请材料复印件上签名, 同时加盖单位公章。申请人按要求向龙岗区人力资源局职业能力建设科提交相关材料。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龙翔大道8027号511室。

联系人: 张苑美, 电话: 28903724。

电子邮箱: zynljsk@lg.gov.cn

(二) 审核。区人力资源局职业能力建设科对提交资料进行初步审核, 形成资助清单。

(三) 审定。职业能力建设科审核通过后, 提交区人力资源局局长办公会审议审定。

(四) 公示。审定通过后, 区人力资源局将资助清单进行公示, 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五) 资金拨付。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区人力资源局将资金分配方案报区财政局，区财政局根据会议纪要精神和分配方案内容向区人力资源局拨付资金，由区人力资源局向人才或单位支付资金。

公示有异议的，由区人力资源局重新审核。重审后证明异议内容属实的，不予资助，并将处理情况报区人才工作局备案；重审后证明异议内容不属实的，按正常程序予以资助。

## 六、注意事项

(一) 本次申报截止时间，以及相应年龄、资质等计算截止时间：2020年8月8日。

(二) 申请人应客观、如实填写申报材料，不得空项、漏项，不得弄虚作假。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将撤销资助申请，终止有关政策待遇，追缴已拨付的资金，并取消其今后申请资格，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一类高技能人才属于近5年获得“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荣誉称号、省级技术能手或者省人力资源保障部门组织的职业技能竞赛前3名，且经上级认定的，按照《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度深龙英才认定申报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开展相关申报工作。

(四) 由于《深圳市龙岗区深龙高技能英才计划实施办法》目前正在修订过程中，若政策发生调整，按新修订的政策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1.龙岗区“深龙英才”认定与资助申请表（高技能人才）

2.龙岗区技能人才紧缺工种目录（2017）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2020年7月23日

## 相关附件：

[附件1 龙岗区“深龙英才”认定与资助申请表（高技能人才）.doc](#)

[附件2 龙岗区技能人才紧缺工种目录（2017）.doc](#)



[【返回顶部】](#) [【打印页面】](#) [【关闭本页】](#)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